**2025年市对下转移支付情况说明**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

2025年市对下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年初预算513930万元。

1. 返还性支出37542万元

 分项目情况：增值税返还支出13610万元、消费税基数返还支出796万元、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6422万元、增值税“五五分享”税收返还收入14421万元、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和税收返还收入2293万元。

分地区情况：盘山县6831万元、大洼区10378万元、双台子区3789万元、兴隆台区8468万元、辽东湾新区8076万元。

（二）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465802万元

分项目情况：体制补助支出3224万元、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140045万元、县级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34201万元、结算补助支出128033万元、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支出6696万元、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5922万元、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支出4124万元、固定数额补助支出38539万元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支出819万元、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1295万元、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672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41717万元、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12304万元、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1万元、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37236万元、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6591万元、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383万元。

分地区情况：盘山县117515万元、大洼区151478万元、双台子区97384万元、兴隆台区91146、辽滨经开区8279万元。

（三）专项转移支付10586万元

分项目情况：1%人口抽样调查“两员”经费11万元、省对下交通运输领域专项资金383万元、市纪委监委驻辽东湾纪检组工作经费7万元、社区服刑人员矫正经费20万元、下划学校班主任津贴170万元、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补助10万元、高龄老人生活补贴640万元、困难残疾人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620万元、基层政权建设补助资金2750万元、农业水价综合补贴5万元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3051万元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市配套570万元、行政村补助2349万元。

分地区情况：盘山县4052万元、大洼区3721万元、双台子区923万元、兴隆台区1883万元、辽滨经开区7万元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

2025年市对下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年初预算2235万元。

分项目情况：移民补助1361万元、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774万元、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单位专项资金100万元。

分地区情况：盘山县1017万元、大洼区653万元、双台子区120万元、兴隆台区445万元。

1.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

2024年市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年初预算2022万元。

分项目情况：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补助资金2022万元。

分地区情况：盘山县18万元、大洼区114万元、双台子区216万元、兴隆台区1674万元。